

ICS 37.080
A 1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739—1999
eqv ISO 3272-4:1994

缩微摄影技术 特殊和超大尺寸图样的拍摄

Micrographics—
Microfilming of drawings of special and
exceptional elongated sizes

1999-04-26 发布

1999-10-01 实施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根据国际标准 ISO 3272-4:1994《技术图样和其他绘图室文件的缩微摄影——第 4 部分：特殊和超大尺寸图样的缩微摄影》编制而成，技术内容等效采用该国际标准。

根据我国具体应用要求，增加了优先选用本标准给出的图示顺序进行分幅拍摄的规定。

本标准的附录 A 是提示的附录。

本标准由全国缩微摄影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全国缩微摄影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二分技术委员会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肖云、吴筑清。

ISO 前言

ISO(国际标准化组织)是由各国标准化团体(ISO 成员团体)组成的世界性联合组织。制定国际标准的工作通常由 ISO 的技术委员会完成。各成员团体若对某技术委员会确立的项目感兴趣,均有权参加该委员会的工作。与 ISO 保持联系的国际组织(官方的或非官方的)也可参加有关工作。在电工技术标准方面,ISO 与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IEC)保持密切合作关系。

由技术委员会通过的国际标准草案提交各成员团体表决,需取得至少 75%参加的成员团体的同意,方可作为国际标准正式发布。

国际标准 ISO 3272-4 由 ISO/TC 171《用于文献和影像记录、存储及应用的缩微摄影术和光存储》技术委员会起草。

ISO 3272 在“技术图样和其他绘图室文件的缩微摄影”统一标题下,由以下部分构成:

- 第一部分:操作程序
- 第二部分:35 mm 银盐胶片缩微摄影的质量标准与控制
- 第三部分:35 mm 缩微胶片的开窗卡
- 第四部分:特殊和超大尺寸图样的拍摄
- 第五部分:开窗卡中重氮拷贝缩微影像的检验程序
- 第六部分:35 mm 缩微胶片的放大、质量标准和控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缩微摄影技术 特殊和超大尺寸图样的拍摄

GB/T 17739—1999
eqv ISO 3272-4:1994

Micrographics— Microfilming of drawings of special and exceptional elongated sizes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分幅拍摄图样的程序、缩小比率和画幅重叠等要求。本标准适用于特殊和超大尺寸图样(尺寸系列见附录 A)的拍摄。

2 引用标准

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本标准出版时,所示版本均为有效。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

GB/T 6159.1—1985 缩微摄影技术 词汇 第一部分:一般术语(neq ISO 6196-1:1980)

GB/T 15021—1994 缩微摄影技术用 35 mm 卷片拍摄技术图样和技术文件的规定

3 定义

本标准所涉及的术语见 GB/T 6159.1。

4 单一画幅的拍摄

当在一个画幅中拍摄一张小于 890 mm×1 210 mm 的图样时,应将图样定位,使其影像的中心位于画幅的中心,并应使用能够将全部影像容纳进一个画幅的最低缩小比率拍摄图样。

5 分幅拍摄

5.1 对中符号

当拍摄单一画幅的图样或需分幅拍摄超长图样时,应在每一分幅长边的中点标出对中符号,相接部分应至少重叠 100 mm(图 1)。如果原图在重叠部分中有重要信息,重叠部分应大于 100 mm。缩小比率的选择见 GB/T 15021,以求最大限度地利用画幅面积。

5.2 文件在拍摄稿台上的定位

如果文件在拍摄时需要旋转,应将文件沿逆时针方向旋转 90°。

5.3 缩小比例 1/30

5.3.1 图样或多页图样的个别图页,如其宽度(W)不大于 890 mm,但长度(L)大于 1 210 mm 时,应优先选用图 2 所示形式分幅拍摄。